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Limited
22 March 201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麻醉药品委员会

第五十四届会议

2011年3月21日至25日，维也纳

议程项目 6(b)

《关于开展国际合作与综合、平衡战略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的落实情况：减少供应和相关措施

阿根廷、印度尼西亚、秘鲁、菲律宾和泰国：决议修订草案

落实关于举办替代发展问题国际讲习班和国际会议的提议

麻醉药品委员会，

铭记 1961 年《麻醉品单一公约》¹、经《1972 年议定书》修正的该公约、² 1971 年《精神药物公约》³和 1988 年《联合国禁止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公约》⁴的各项规定，

回顾大会第二十届特别会议通过的《政治宣言》⁵、《开展国际合作根除非法药物作物和促进替代发展行动计划》⁶、《世界人权宣言》⁷和《联合国千年宣言》⁸，特别是消除极端贫困和饥饿（目标 1）以及确保环境可持续性（目标 7）的千年发展目标，⁹

¹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520 卷，第 7515 号。

² 同上，第 976 卷，第 14152 号。

³ 同上，第 1019 卷，第 14956 号。

⁴ 同上，第 1582 卷，第 27627 号。

⁵ 大会 S-20/2 号决议，附件。

⁶ 大会 S-20/4 E 号决议。

⁷ 大会第 217A (III)号决议。

⁸ 大会第 55/2 号决议。

⁹ A/56/326，附件。



强调委员会第五十二届会议高级别会议通过的《关于开展国际合作以综合、平衡战略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¹⁰所载各项承诺，

回顾其题为“推广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促进替代发展方案的可持续性和集成性”的第 52/6 号决议，委员会在其中请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与有关的国际机构协作，继续推广从各国替代发展方案中获得的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包括于 2010 年就此议题组办一次国际会议，

还回顾其题为“推广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以促进替代发展方案的可持续性和综合性的后续行动以及组办替代发展问题国际讲习班和国际会议的提议”的第 53/6 号决议，其中欢迎秘鲁和泰国提议共同组办一次国际讲习班，并接着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密切合作共同主办一次国际会议，

重申发展中国家在分享最佳做法并促进和加强合作开展综合性可持续替代发展和某些情况下的预防性替代发展方面的作用，包括跨洲和区域间合作及次区域和区域技术合作，正如其第 53/6 号决议所述，

1. 承认替代发展¹¹是一种可替代非法种植麻醉品作物的重要、合法、可行并且可持续的做法，是减少毒品生产的政策和方案的一个关键组成部分，是各国政府为实现本国社会可持续发展所作努力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

2. 赞赏地注意到秘鲁和泰国仍然坚定承诺联合组办关于替代发展问题的国际讲习班和国际会议，欢迎这两国重申其联合组办上述活动的提议，还考虑到需要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展开密切合作，以便分享相关信息和最佳做法，进一步努力推动这一可替代非法种植麻醉品作物的可持续做法；

3. 注意到上述活动的目的是搜集意见和想法并评估过去和当前正在作出的努力，供出席上述国际会议的高级别代表审议，目的是今后努力拟定一套国际指导原则，以此作为在毒品生产区开展更为有效的替代发展方案的准则；

4. 促请会员国、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国际金融机构、捐助方、国际组织以及从事发展工作涉及药物管制的其他利益相关方派遣高级别代表和从业人员积极参与有关替代发展问题的国际讲习班和国际会议。

¹⁰ A/64/92-E/2009/98，第二节 A。

¹¹ 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06/33、2007/12 和 2008/26 号决议，替代发展的概念包括预防式替代发展，重点在于提高人民生活水平的可持续性和集成性。